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6次定期會

全市學童免費提供營養午餐政策 專案報告



臺中市政府
TAICHUNG CITY GOVERNMENT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報告人：局長 蔣偉民

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2 日

目錄

壹、前言	3
貳、114 學年度臺中市學校午餐供應現況及相關補助政策推行概況	3
一、114 學年度臺中市學校午餐供餐型態	3
二、學生午餐收費及補助相關規定	3
三、臺中市現行學校午餐相關補助政策.....	4
參、臺中市推動國中、小學生全面免費營養午餐政策可行性研析	5
肆、結語	7

壹、前言

營養午餐政策一直是影響學生健康發展與學習權益的重要議題。學校午餐不僅提供學生每日均衡營養的來源，更是推動飲食教育、培養學生正確飲食習慣的契機。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下稱教育局)長期以來致力於提升學校午餐品質、衛生與安全，積極推動弱勢學生午餐補助、午餐水果加碼補助、以及使用國產可溯源食材等多項午餐補助政策，讓學生能在校園中安心用餐。然而，是否進一步推動「全面免費營養午餐」，涉及龐大財政支出、教育資源分配及政策可持續性等面向，必須審慎評估。

貳、114 學年度臺中市學校午餐供應現況及相關補助政策推行概況

一、114 學年度臺中市學校午餐供餐型態

臺中市學校午餐供餐型態可分為學校廚房公辦公營、學校廚房公辦民營、外訂團膳及他校供應等四種型態，並由各校因應地理環境、人數等因素，擇定最合適的午餐模式。

- (一) 學校廚房公辦公營：由學校自雇廚工，辦理食材採購；114 學年度計 64 校，占全市學校 19.22%。
- (二) 學校廚房公辦民營：學校廚房透過公開招標，由團膳或食材廠商入校承辦校內午餐廚房，並由廠商自行聘任廚工；114 學年度計 63 校，占全市學校 18.92%。
- (三) 外訂團膳：完全委外、餐點統一在團膳廠商的廠房烹煮完成後，於指定時間送到各校；114 學年度計 133 校，占全市學校 39.94%。
- (四) 他校供應：由鄰近設有廚房的學校在不違背其廚房最大量能的原則，每日供應學校午餐；114 學年度計 73 校，占全市學校 21.92%。

二、學生午餐收費及補助相關規定

依據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午餐供應執行要點之規定，學校午餐費收費標準，由學校午餐供應推行委員會決議之；另學校午餐費應按月、按季或學期收取。但家長經濟能力有困難時，得准予分期繳納。

為照顧臺中市經濟弱勢學生，教育局依中央補助地方政府學校午餐經費支用要點之規定，針對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庭突發因素無力支付午餐費或經導師認定確實無力支付午餐費等四大類經濟弱勢學生，於學期中提供其全額的營養午餐費用補助，另於例假日及寒暑假期間則提供有安心餐券之補助措施。

三、臺中市現行學校午餐相關補助政策

為提升臺中市學校午餐供餐品質及落實對經濟弱勢學生之照顧，教育局 114 年度計編列預算 13 億 9,800 萬元(含貧困學生午餐相關補助)，用以推動下列各項午餐補助政策：

(一) 營養午餐 5 元加碼補助

114 年度編列預算 2.6 億元，補助臺中市立高中以下學校每生每餐 5 元，要求各校每週至少應有 1 道有機蔬果及至少 1 次採用臺中市在地食材作為午餐食材，納入午餐契約規範，讓本市學生吃得更好、更健康。。

(二) 國中小午餐水果費 10 元補助

114 年度編列預算 0.88 億元，補助就讀臺中市立國中、小學生每生每週 10 元午餐水果費，由各校自行採購水果，並以水果供應品質為優先考量，各校可視需要或季節條件，自行決定數週或按月將經費統籌運用。

(三) 推動學校午餐使用國產可溯源食材獎勵金政策

114 年度編列預算 5.17 億元，學校午餐供應商提供予學校午餐使用之各項食材均符合具有國產可溯源之標章(即有機農產品、產銷履歷農產品、台灣優良農產品等標章及具生產追溯條碼)，可請領獎勵金，獎勵金請領標準如下：

1. 一般地區及非山非市學校：每生每日 10 元。
2. 偏遠(含特偏)地區學校：每生每日 14 元。

(四) 貧困學生午餐補助

114 年編列預算 5.06 億元，藉以讓就讀臺中市立高國中小學校之經

濟弱勢家庭孩子都能安心學習，一整年皆免擔心午餐用餐問題，減輕家長經濟壓力。

1. 學期中全額營養午餐費補助

依照各市立學校學生午餐收費標準，提供經濟弱勢學生全額的營養午餐費補助。

2. 寒暑假暨例假日安心午餐券補助

因應數位時代新趨勢，實踐低碳永續城市目標，教育局與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開發餐食系統，將安心午餐券結合原有數位學生證，一卡多用，提供弱勢學生於例假日及寒暑假，每人每天 65 元額度，讓其持數位學生證至立約廠商於全國之門市領取 74-75 元不等之午餐餐食，便利又環保。補助人數約 2 萬 2,000 人，365 天都提供貧困學生午餐，補助對象及日數全國最多，完整照顧。

(五) 推動偏鄉學校精進午餐食材達 62 元補助

114 年度計編列預算 0.27 億元，偏鄉學校常因經費少、學生人數少、地處偏遠、食材採購成本高及運輸成本高以致不易取得食材，為讓偏鄉學童享有與都會區學童同等的飲食照顧，以讓偏鄉學校學生每人每餐食材成本達 62 元為目標進行補助，每天需達一主食、三菜一湯、一點心如水果等 6 道餐食。

參、臺中市推動國中、小學生全面免費營養午餐政策可行性研析

查臺中市 114 學年度國中、小學生總人數約計 23 萬 9,302 人，其中公立國小學生約 14 萬 9,597 人，公立國中學生約 6 萬 4,131 人，私立國中小學生約 2 萬 5,574 人。

臺中市倘推動國中小學生全面免費營養午餐政策，初步以 114 學年度臺中市學校午餐平均收費標準 50 元計算，臺中市公立國中小學生全面免費營養午餐所需經費約計 21 億 3,728 萬元整，全面免費營養午餐政策實施後，另再加計「營養午餐 5 元加碼補助」、「午餐水果每週 10 元補助」及「推動

學校午餐使用國產可溯源食材獎勵金政策」，屆時整年度所需午餐預算預計將達 30.02 億元。

另倘將就讀私立國中小學生納入政策實施對象，以私立國中小學校每餐午餐收費平均價格 70 元計算，所需經費為 3 億 5,803 萬 6,000 元，屆時推動臺中市公私立國中小學生全面免費營養午餐，並加計現行各項午餐補助政策預算，整年度所需經費約計 33 億 6,031 萬 6,000 元整，經費甚為龐大。

按國立國中小學生營養午餐亦是由家長負擔，並非免費提供，皆依中央規範辦理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補助。考量全市各校供餐型態不同，且各校學生家長對於學校午餐供應內容之要求亦不太相同，致各校學生午餐收費標準亦未一致，倘推動全面免費營養午餐，齊一全市學校午餐收費標準，恐失去現行學校午餐供應內容的自主性及豐富多元性。

因此現階段仍以確保、提升學校午餐供應品質、安全與衛生為重點，透過施行「營養午餐 5 元加碼補助」政策，要求各校每週至少供應 1 道有機蔬果、1 道在地食材作為午餐食材，納入優先辦理項目，並納入午餐契約規範，以利維護學生食之安全。另「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計畫」，更加碼有機蔬菜及產銷履歷蔬菜的供應次數，透過經費挹注，有效提升食材品質。

此外，推行國中小學生免費營養午餐政策屬於非法定社會福利支出，倘因食材成本持續上升，每年預算逐年增加，預算不足恐會擠壓其他教育預算，影響學生的受教權益。有鑑於中央目前尚未推動學生免費營養午餐政策，臺中市如欲推行國中小學生免費營養午餐政策，仍須進一步研議評估。

肆、結語

今(114)年教育局已編列午餐預算近 14 億元，挹注於弱勢學生午餐照顧、營養午餐 5 元加碼補助、午餐水果每週 10 元補助、學校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獎勵金方案等，透過多管齊下挹注午餐資源，確保並提升學校午餐供應品質；同時鼓勵學校透過食在地、食當季的飲食教育，以多元活潑的教學方式，引導學生實踐健康生活型態並強化學童之健康飲食知能。

在教育經費的有限性下，是否推行免費營養午餐政策，事關教育資源的分配、市府整體財政之衝擊及中央午餐政策走向，教育局在兼顧財政平衡下將持續評估全面免費營養午餐政策之可行性，同時為確保全市學生午餐食的安全與品質，亦將持續推動現行午餐補助政策，以照顧每一個孩子健康成長。